

##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

## 新增招標公告成功

公告日：115/06/23

列印時間：115/06/22 11:15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11.10.23
	機關名稱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
	單位名稱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總務科
	機關地址	201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一七八號
	聯絡人	蕭叡程
	聯絡電話	(02)24651171#1851
	傳真號碼	(02)24654296
	電子郵件信箱	klcz@mail.moj.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50600001
	標案名稱	115年度崑崙財66號漁船船體拆解及其拆解廢棄物處理勞務採購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86-附帶於金屬產品、機械及設備維修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861,000元 捌拾陸萬壹仟元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861,000元 捌拾陸萬壹仟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	否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	否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取得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5/06/23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是否含資通系統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input type="checkbox"/> 20元
		文件代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 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5/07/07 17:00
開標時間	115/07/08 10:00
開標地點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7樓會議室；地址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178號(廠商代表到署後，請洽1樓法警值班台換證後至7樓會議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為確保廠商如期履約。
投標文字	中文(正體字)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總務科)；地址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178號，由1樓收發室人員收受轉交。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否
	履約地點	基隆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廠商應於決標次日起至115年9月15日止
	是否刊登公報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12.31」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5.04.23」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12.30」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3.12.26」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12.30」 勞務類媒體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12.30」 勞務類社會福利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12.30」 勞務類採購契約範本附記條款特別聲明最新版之時間為「115.01.26」 勞務類資訊雲端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4.12.30」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履約時間短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p>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p> <p>(一) 基本資格： 營業項目需包含廢車船解體及廢鋼鐵五金處理業(代碼:CA01070)。</p> <p>(二) 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及其他投標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影本)。</li> <li>2. 廠商納稅之證明(影本)。</li> <li>3. 廠商信用之證明(影本)。</li> <li>4. 投標廠商聲明書(正本)、身分關係揭露表(無則免附)。</li> <li>5. 投標標價清單(正本)。</li> <li>6. 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正本)。</li> <li>7. 投標切結書(正本)。</li> <li>8. 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li> </ol>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p>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p> <p>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00、傳真：02-87897514)</p> <p>檢舉受理單位 基隆市調查站-(地址：201基隆市信義區崇法街220號;基隆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4668888)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部會署-法務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30號、電話：02-23705840、傳真：02-23896249)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新增時間	115/06/22 11:15	

註：◎ 招標公告是否已傳輸成功，可至功能選單「政府採購 > 招標管理 > 查詢招標公告」查詢；招標文件是否已傳輸成功，可至功能選單「政府採購 > 招標管理 > 檢驗上傳標案」確認。